

花蓮縣壽豐鄉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  
工程整地後考古保全紀錄

執行單位：花蓮縣考古博物館

計畫執行：尹意智、衣琇平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一日



# 目 錄

一、前言 .....	1
二、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研究背景 .....	4
三、工作方法 .....	12
四、施工地層斷面測繪紀錄 .....	13
五、採集遺物 .....	28
(一) 陶類 .....	30
(二) 部位 .....	34
(三) 紋飾 .....	36
(四) 小結 .....	38
六、評估與建議 .....	39
參考書目 .....	40
2024 年上月眉 III 採集陶質遺物清冊 .....	43
2025 年上月眉 III 地表採集陶質遺物清冊 .....	44
2025 年上月眉 III 工程斷面採集陶質遺物清冊 .....	46



## 一、前言

2025 年 6 月 18 日上午花蓮縣文化局接獲民眾通報，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受到整地工程破壞。文化局即刻請考古遺址巡查員協同花蓮縣考古博物館(以下簡稱「本館」)人員到場確認。文化局與本館人員約於上午十點到達現場，現場位於 193 縣道里程數 33.5 公里往南約 200 公尺處，整地的範圍大約長 90 公尺，寬 70 公尺；整地範圍的北側沿著地籍號壽豐鄉明月段 671-35 地號挖開了一條寬約 1-5 公尺的「溝」；事後我們與地主確認，該「溝」預計成為道路，作為 193 縣道通往後方的產業道路。



圖 1：6 月 18 日上月眉 III 整地施工現場紀錄



圖 2：本次新發見施工位置現狀  
(本單位攝，2025 年 6 月 18 日)



開挖道路斷面 (一)



開挖道路斷面 (二)

圖 3：開挖道路形成的斷面

6 月 18 日由文化局考古遺址巡查員與本館人員到場緊急會勘並記錄該次工程整地現況。文化局遺址承辦人員雖積極聯絡地主，但是由於地主居住於臺北，不克出席緊急會勘；僅於電話中說明該地為新購入土地，不清楚該地為考古遺址。本次地主委託在地挖土機整地，主要目的在將該地上植被清除，且由於該區域為高於縣道的小丘，地主請挖土機於北側開挖一條用以出入的產道，開挖深度在 2-5 公尺左右，在北側形成一面斷面，可藉以觀察本地地層狀況。

比對「施工區域」與「考古遺址劃定範圍」(參考：花蓮縣地理資訊整合應用平台)，兩者重疊區域約為長 40 公尺，寬 20 公尺；亦即，本施工位置在考古遺址的邊緣位置。現場會勘時挖土機已經撤離，地主也口頭承諾停止施工。本次緊急臨時會勘由文化局與本館共 4 人，耗時約 10 分鐘進行地表調查，於施工現場共採集 5 片陶片，判斷施工區域對考古遺址確實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但是影響相對有限。基於以上判斷，本次工程事件將記錄於考古遺址巡查紀錄，不列入正式會議紀錄。另外由本館派員進行工程範圍及周遭地表調查，並記錄北側因挖掘產業道路而造成的斷面。若地主未來需要利用本基地，本紀錄可以作為未來開發方式的一項依據。

本次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於遺址最西側遭到地主整地並挖掘一條臨時小徑。通報民眾除通報主管機關花蓮縣文化局外，也同時通報當地警察單位。故在本單位記錄遺址現狀同時，警察單位也多次派員前來瞭解狀況。隔日(6 月 19 日)地主也到當地派出所進行備案，這可能也創下民眾通報破壞遺址警察單位直接受理的先例。地主表示並不知道該地是考古遺址，也表達不會再有進一步的挖掘動作。

本紀錄主要為產道道路北側斷面，本次紀錄長度 50 公尺長，在斷面上共採集 5 件陶片；另外於整地區域及其周遭也進行地表調查，共採集 32 件陶質遺物，未見石質遺物。

本報告除了上述因工程整地而作的調查成果，也加入 2024 年 3 月 19 日，壽豐鄉公所因為原住民集會所施工而臨時召開的現地會勘結果。該次會勘共採集 19 件陶片遺物，納入本報告的遺物整理章節中。會勘經過與結果詳見下章：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研究背景。

## 二、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研究背景

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為 2003 年 12 月 30 日鍾國風、宋文增調查發現。2004 年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執行「臺閩地區考古遺址普查研究計畫」時，對該遺址亦進行了一次複查，調查確認本遺址存在夾粗砂素面陶，石器可見石錘；但由於陶器類型為過去縱谷所少見，2004 年普查報告時，本考古遺址的「文化類型」與「年代」登錄為「不詳」。(劉益昌 2004：1506-SYMIII-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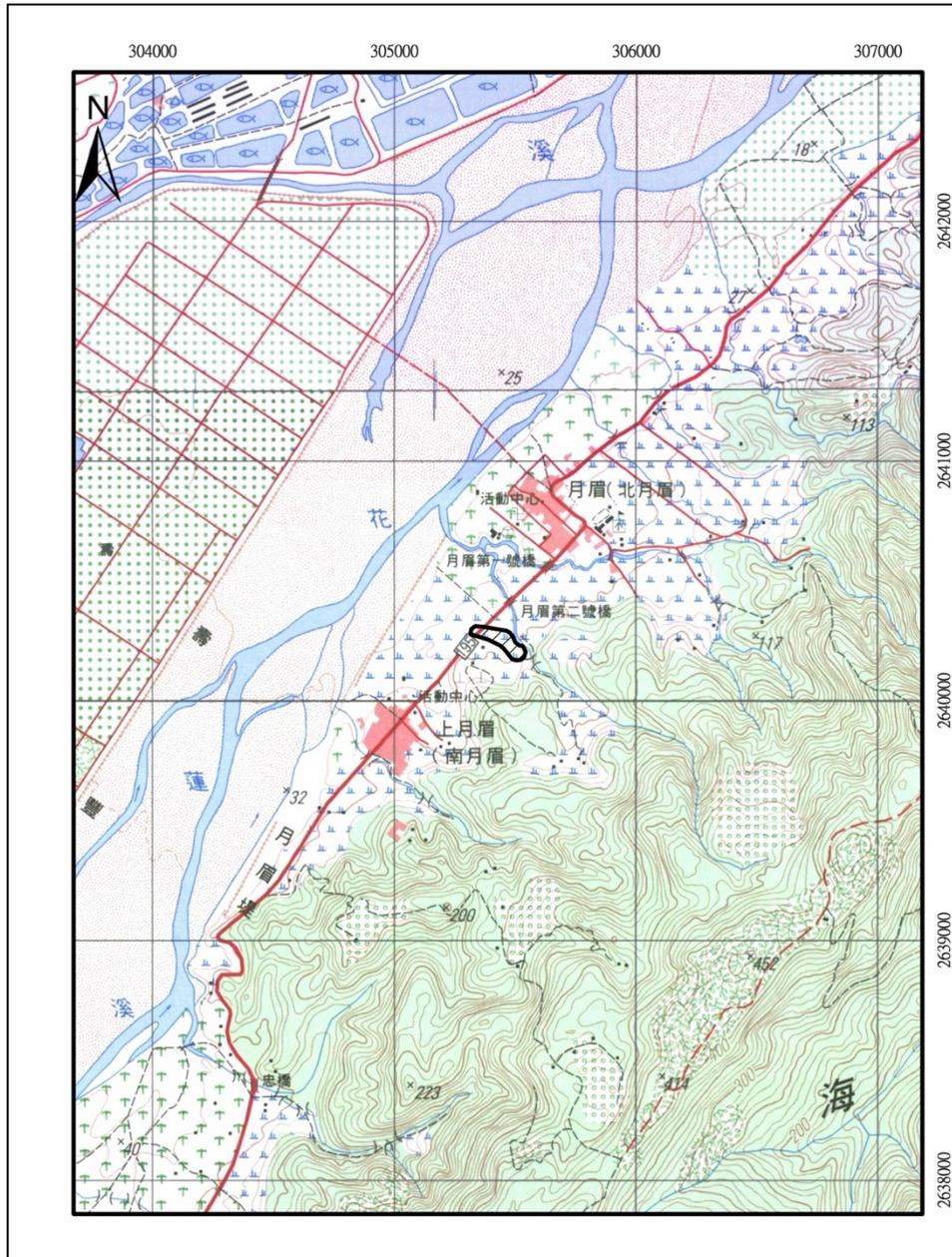


圖 4：2004 年考古遺址普查劃定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範圍  
(劉益昌 2004：506-SYMIII-2)

參考 2020 年花蓮縣考古遺址普查資料(劉益昌、趙金勇、鍾國風 2020)，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位於花蓮溪下游東岸，海岸山脈西側緩坡。花蓮溪支流溪澗月眉第二號橋南側，縣道 195 公路 33.5 公里處道路東側的檳榔果園區。遺址附近之民宅為 122 之 2 號，民宅旁西南側因種植芭蕉之故，有零星陶片可能因農耕或沖蝕之故而翻出。遺物分佈在公路東側海岸山脈往西觸伸的稜脈前緣坡地，因整地為梯作種植柳丁，遺物密佈裸露於地表與斷面上。遺址可見遺物有夾粗砂素面陶、石錘(劉益昌等 2004)。遺址的文化類型為「上月眉類型」，年代約 1500 B.P.- 800B.P.，應為鐵器時代中期。(劉益昌、趙金勇、鍾國風 2020：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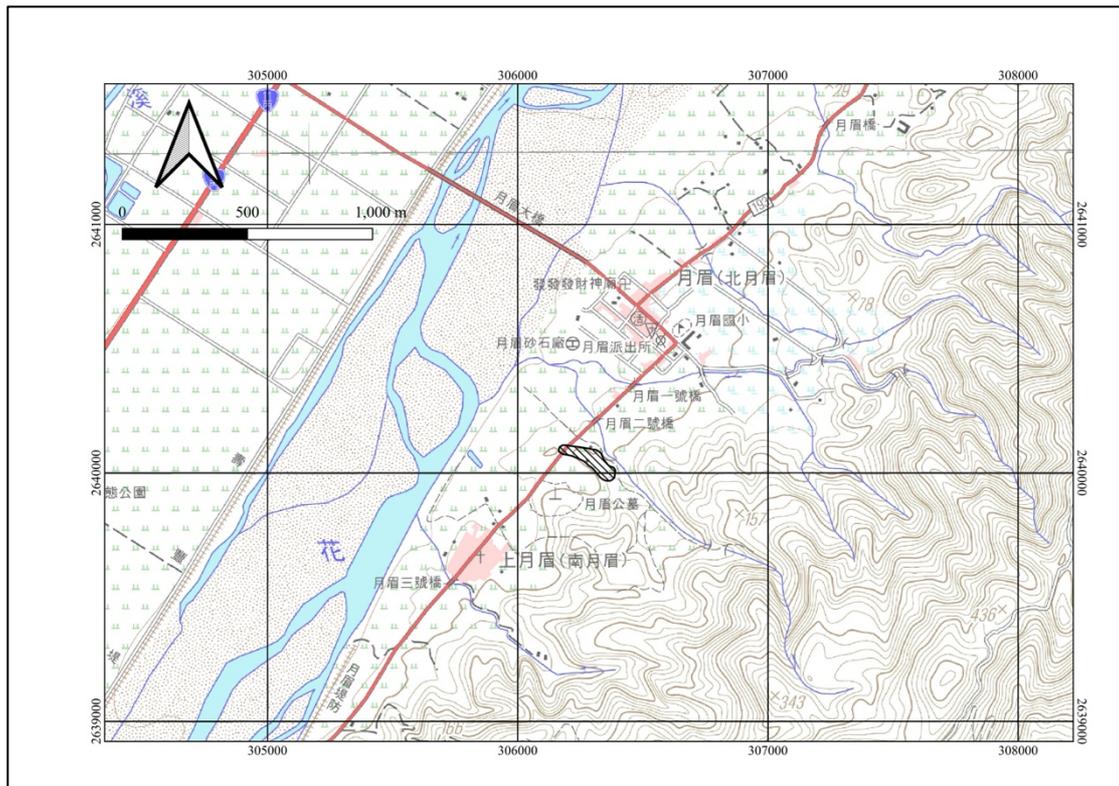


圖 5：月眉 III 考古遺址

(使用 QGIS 繪製，底圖使用 2020 年 1/25000 等高線圖；遺址範圍參考：劉益昌、趙金勇、鍾國風 2020：303)

除上述普查資料外，本考古遺址的正式研究，起源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劉益昌為瞭解鐵器時代花蓮北部文化的內涵與轉變的過程，2014 年開始自主提出「奇萊平原南勢阿美舊社考古學研究計畫」(劉益昌、鍾國風 2016)，其中對上月眉 III 遺址進行過一次考古試掘工作。簡單說明該次研究目的與成果。劉益昌認為，在花蓮平原的鐵器時代，在早期的「花岡山上層文化類型」(2100 - 1600 B.B.)、中期「十三行文化普洛灣類型」(1400 - 800 B.P.)，與晚期的「靜浦文化水璉類型」(800 - 300 B.P.) 之間，存在另一個承先啟後的鐵器文化

中期文化類型，在該次研究中其暫稱為「山廣類型」，年代約在 1200–800 B.P. 左右。劉益昌認為，十三行文化普洛灣類型受十三行文化影響，與另外兩個文化較為疏遠；欲瞭解「花岡山文化上層類型」如何轉變成為「靜浦文化水璉類型」，上月眉 III 所代表的新文化類型，具有解開此一文化演變的關鍵地位。<sup>1</sup>(劉益昌、鍾國風 2016：8-9)

2015 年劉益昌在上述計畫項下，於上月眉 III 發掘兩處試掘探坑。試掘的結果顯示，兩處探坑皆出土文化層，出土大量陶片遺物，並出土陶土塊、石材料、爐壁殘塊、鐵刀、陶珠、玻璃珠等，陶片多為素面，部分器表具拍印條紋。TP1 出土一處灰坑現象，除出土大量遺物外，陶土塊局部面有燻黑狀，推測為高溫爐壁之遺留殘塊；另外，1 把鐵刀、2 顆橙色陶珠與 3 顆藍色玻璃珠出土於該現象底部。(劉益昌、鍾國風 2016：11-14)

美中不足的是，上述計畫研究成果尚未正式發表，而上月眉 III 的發掘報告也尚未正式發表，目前有限的資料僅披露發掘位置、界牆圖及層位、現象資訊。上述出土遺物資料來自於層位資訊、現象資訊。詳細的本遺址發掘研究成果，有待日後進一步正式發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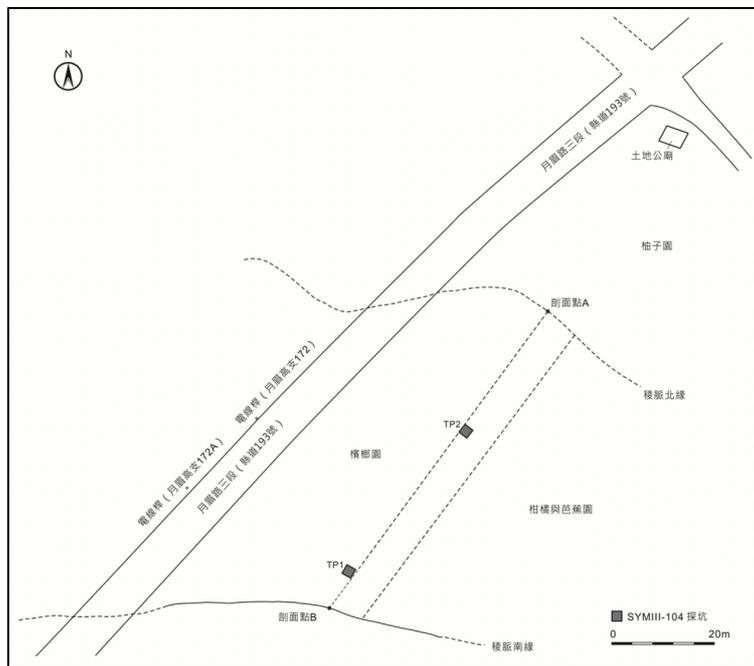


圖 6：2015 年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上月眉 III 發掘位置  
(劉益昌、鍾國風 2016：10)

<sup>1</sup> 在 2016 年該文中，「山廣類型」的考古遺址除上月眉 III 外，還包括北三棧 II、山廣、山廣 II、美崙山等遺址。(劉益昌、鍾國風 2016：1，此處參考「表 1：奇萊平原史前文化體系說明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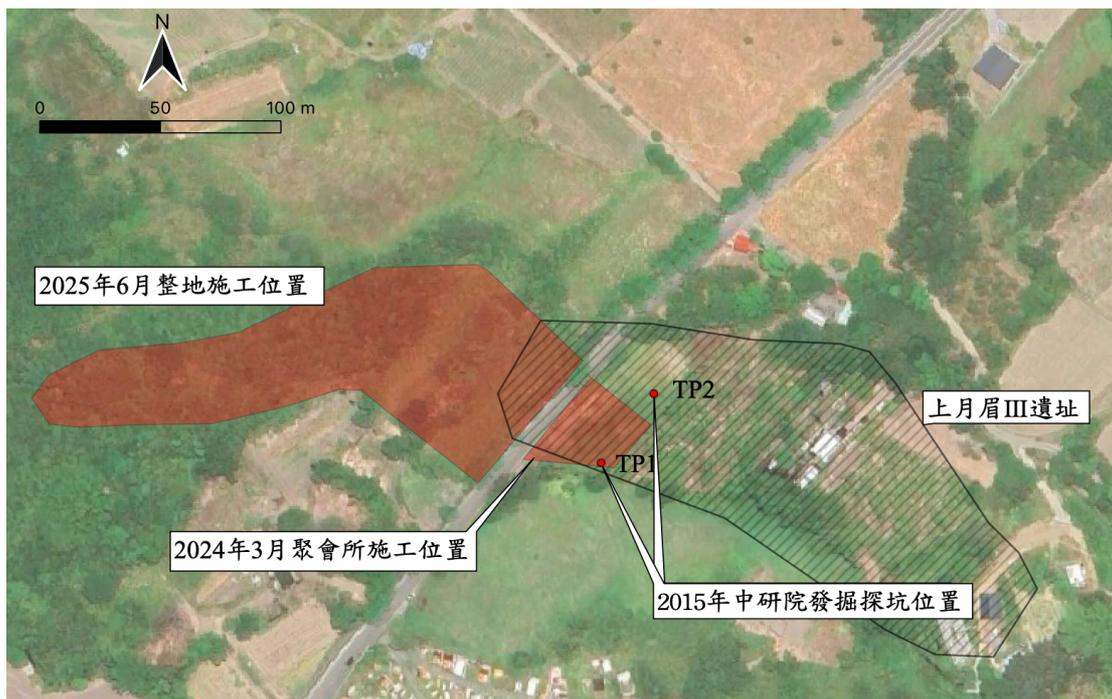


圖 7：2015 年上月眉 III 發掘位置與本次施工位置相對位置圖



圖 8：2015 年上月眉 III 發掘出土遺物與工作照  
 (劉益昌、鍾國風 2016：15)

關於本遺址之文化內涵，2016 年劉益昌雖將之歸類於「山廣類型」，但是在不斷累積新的研究材料與持續研究，2020 年普查報告中載明：「計畫團隊將上月眉 III 遺址採集之陶器與靜浦文化富南類型相關陶類，以及山廣、美崙山等遺址陶類比較，暫時將之獨立為單一類型，稱「上月眉類型」。建議提升遺址之評鑑等級為重要性遺址，並建議後續追蹤研究「上月眉類型」的文化內涵。」(劉益昌、趙金勇、鍾國風 2020：302)



圖 9：2018 年成功大學調查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紀錄照片  
(劉益昌、趙金勇、鍾國風 2020：601)

除了對 2025 年 6 月整地事件做成的相關調查紀錄，本計畫也納入 2024 年 3 月 19 日會勘地表採集遺物。2024 年 3 月，在壽豐鄉明月段 747 地號，位置約在 2025 年 6 月施工位置的東側，花蓮縣考古遺址巡查員例行巡查時，發見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正在進行整地施工。當下除了請施工單位暫停施工外，也召集專家學者進行現場會勘。後經確認，施工單位為花蓮縣壽豐鄉公所，施工的目的是在當地建設「原住民集會所」，提供集會、各項活動與歲時祭儀之用。主管機關於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開現地會勘會議，參與會勘的單位除主管機關(花蓮縣文化

局)，另有壽豐鄉公所、壽豐鄉鄉代會、本館(花蓮縣考古博物館)，參與會勘，專家委員委員為尹意智，會勘意見如下：

1. 上月眉 III 遺址在 2019 年成功大學的調查研究中，將其文化類型定義為「上月眉類型」；依其當時採集的遺物判斷，年代約為距今 1500–800 年前，陶器以高比例的拍印條紋陶為主流特色，無斧鋤形(石)器，且未見 16、17 世紀貿易瓷器。以文化內涵而言，本文化類型可能為連接「花岡山上層類型」—「靜浦文化」的關鍵文化類型，而該類型目前僅有上月眉 III 遺址一處，足見本遺址的關鍵重要性。
2. 本次會勘時，縣道旁農地原為斜坡(梯田、檳榔園)的位置，因建設聚會所而施工「整平」，以怪手將高程土方挖起，填於較低區域。現場目測已施工範圍長、寬約為 20 公尺；(現場目測)預計施工位置長、寬約有 50 公尺。據現場會勘人員補充，本次整地施工僅維持 1 小時，即因本縣考古遺址巡查員發現而停工。
3. 施工現場地表可見陶片遺物，以素面陶為主，間雜少數硬陶，未見其他遺物；施工斷面上層黑色地層亦可見文化遺物(陶口緣)。由現場施工斷面判斷，施工區域的文化層保存狀況尚可。
4. 為保存此一重要上月眉類型文化遺址，建議施工單位應優先評估變更設計的可能，以不破壞現有地層作為施工的前提，重新設計施工此一聚會所建築。
5. 本案若無法變更設計，則建議尋求專業考古單位執行施工前試掘評估工作；於尚未施工區域應執行考古試掘至少 6 處探坑(探坑大小為 2m × 2m)，並配合考古鑽探工作，以確認施工區域的地層狀況、文化層分佈區域、文化內涵等。待試掘完成後，應提出施工前評估報告，提供後續工程減輕策略。

會勘現場共採集 19 件陶片，未見石器，判斷可能存在文化層，故建議應先變更設計或尋求其他替代方案，如無法變更設計，至少應於施工前進行考古調查評估，確認餘下尚未開發位置的地層狀況。由於壽豐鄉公所無法尋得替代方案，故在經過籌集預算後，由壽豐鄉公所委託晴古文創有限公司進行試掘，以確認該工程位置的地層狀況、文化內涵並評估未來考古遺址減輕方案。試掘申請已於 2025 年 7 月 25 日提送考古遺址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8 月晴古文創有限公司已正式進場試掘 6 個考古探坑。



原民集會所施工會勘現場照片



原民集會所施工會勘現場照片



原民集會所施工會勘現場採集陶片



原民集會所施工會勘會議

圖 10：2024 年 3 月 19 日原民集會所會勘會議



圖 11：2024 年施工影響區域



圖 12：上月眉遺址範圍與施工範圍之關係  
(遺址範圍參考來源：花蓮縣地理資訊整合應用平台)

### 三、工作方法

本紀錄為工程整地後採集、記錄工作。本館人員到場之後，先對整地區域進行整體性的確認工作，確認整地的範圍，及整地區域內遺物裸露的狀況。經觀察，整地區域內地表零星可見遺物，本次由於整地屬於嚴重擾亂，故針對整地露出地表區域進行全面採集，初步判斷本工程範圍內並非遺物密集區域。

在確認遺址現狀之後，針對遺址整地區域內，北側因挖掘小徑而露出的斷面，進行觀察與確認。在初步觀察斷面後，斷面上層位相當紊亂，疑似為嚴重擾亂後的斷面；斷面上在初步觀察時並未發現遺物或文化層。其後，本單位在該斷面上進行平整工作，希望能清出清楚的界牆。該界牆長度約 50 公尺，高度在 1-2 公尺之間。由於界牆範圍太過龐大，且因重機具挖掘造成斷面現狀相當雜亂，本次平整界牆並未能清出完全的「平面」。在勉強可辨識層位的前提下，以水平儀輔助拉出水平線，進行界牆測繪。

本計畫負責人與報告撰寫者為尹意智，協同負責人為衣琇平。協助現場紀錄的工作人員有林稚珩、許婷、林家莉、林郁洳、吳珮琪、黃緝霖、盧顯堂、張坪貴。本計畫執行斷面平整測繪的時間為 6 月 18 日、19 日共 2 日，現場記錄完畢後，即進入室內整理、報告撰寫階段工作。

本計畫執行方法如下：

- (一) 確認整地區域範圍現狀，拍攝現場空拍照，確認現場施工現狀。
- (二) 清理整地區域北側坡腳斷面，並依照考古方法繪製斷面圖。
- (三) 地表採集，將施工後的地表遺物定位後採集收存。
- (四) 室內工作分為：
  1. 採集遺物清洗、編號並登錄。
  2. 將測繪結果電子化。
  3. 採集遺物分類、拍照並妥善保存。
  4. 撰寫保存紀錄(本報告)。

#### 四、施工地層斷面測繪紀錄

本次測繪因工程造成的斷面，在地面的中、下層，部分區域層位呈現不規則排列，懷疑是經過嚴重擾動，或是環境劇烈變動的結果。斷面長度超過 50 公尺（全長約 55 公尺），測繪的斷面為東西向，斷面朝南，故界牆圖左側為西方；右側為東方。斷面東側擾亂較不顯著；西側呈現嚴重的擾亂結果。整體呈現東側稍微較高；西側較低。在清整斷面時，整體斷面僅發現 5 件陶片遺物，多位於東側；西半側基本未見遺物。這也符合過去對遺址範圍的劃設結果。

為簡化層位分類紀錄，記錄時以土色縮寫作為代號填入層位，以區辨層位之間的土色變化。以下說明本次界牆繪製層位代號所代表的土色與內容：

B: 黑色( Black )土層。本土層主要出現在整體層位上層，最西側( W01~W04 )的界牆基本上消失或僅餘塊狀分佈。就過去的調查經驗而言，本地層的形成原因是海岸山脈北側因火山噴發而覆蓋在地表的火山基性或超基性岩風化後，含有多量有機物而形成的「月眉黑土帶」( 陳吉村 1997: 8 )；但是本層也是過去考古遺址出土遺物的主要層位，或可視為本遺址的「文化層」。

DB: 深褐色( Dark Brown )土層。本層主要出現在黑色土層之下，多風化石。雖然本次記錄陶片主要出現在本層；但是經晴古文創在本遺址本月考古試掘的結果，探坑中的本層僅出土零星遺物，應為「生土層」。

DB-1: 深褐色( Dark Brown )土層，本層與上述地層土色相近，但是基本上未見風化石，多為純淨土層，夾在上述地層之下，但是多呈現塊狀分佈。

DB-2: 深褐色( Dark Brown )土層，本層與上二地層土色相近，但是風化石密集出現，夾在 DB 地層之下，亦多呈現塊狀分佈。

YB: 黃褐色( Yellow Brown )土層，多出現於整體層位的下層，土質相對純淨，少見石塊。無遺物。

YB-1: 黃褐色( Yellow Brown )土層，多出現整體層位的下層，與上述層位土色相近，多小礫石。無遺物。

GB: 灰褐色( Grey Brown )土層，零星出現在最底層，無石塊，無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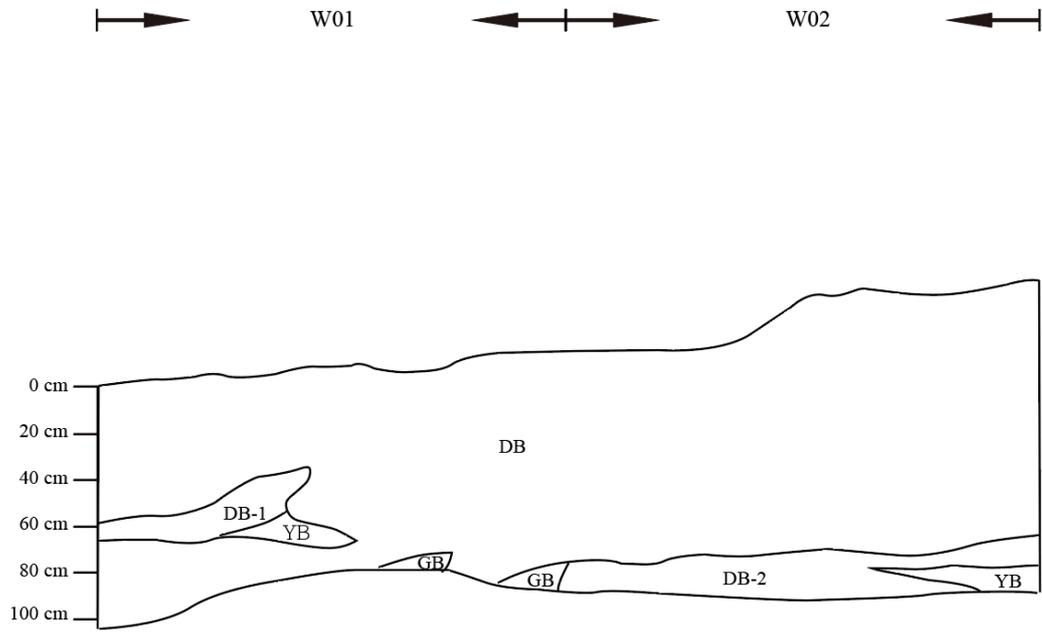


圖 13：W01、W02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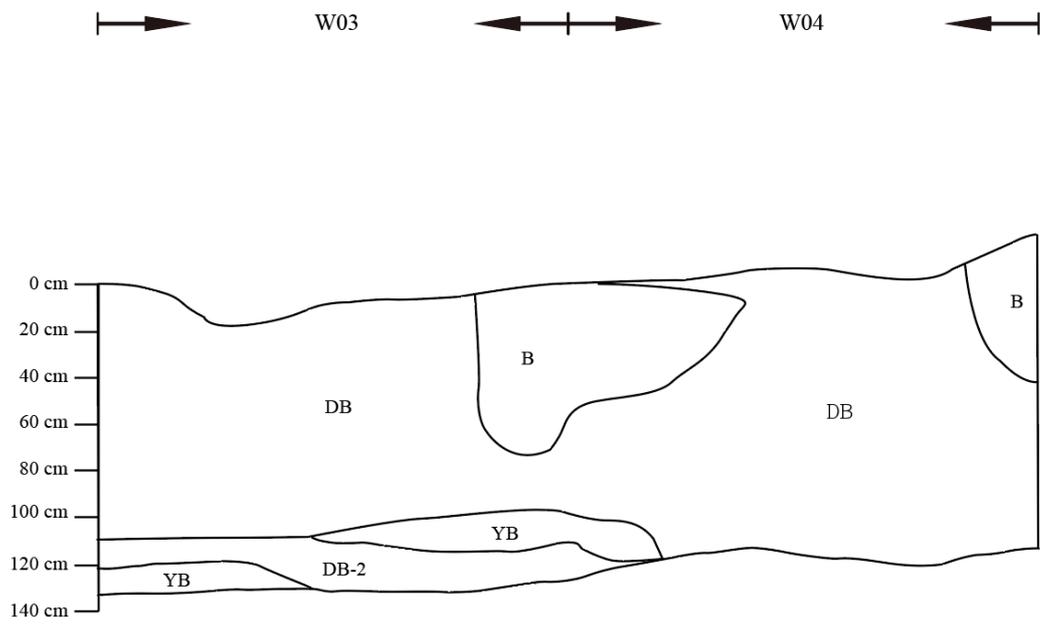


圖 14：W03、W04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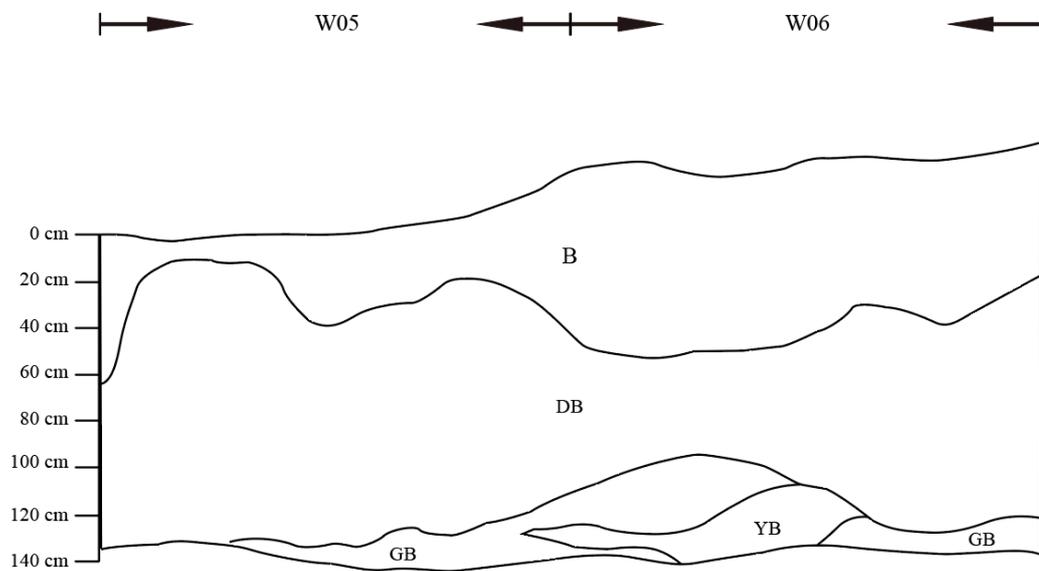


圖 15 : W05、W06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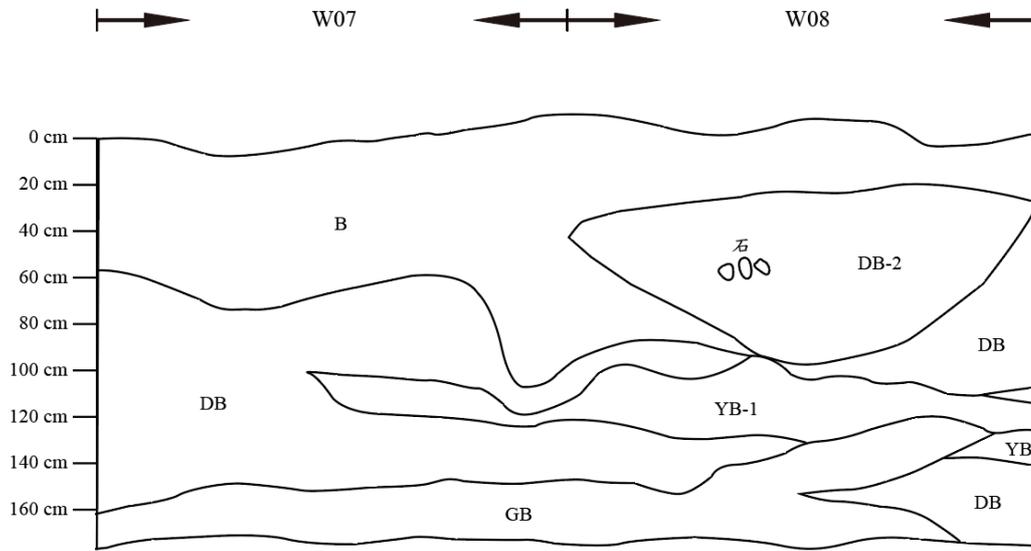


圖 16：W07、W08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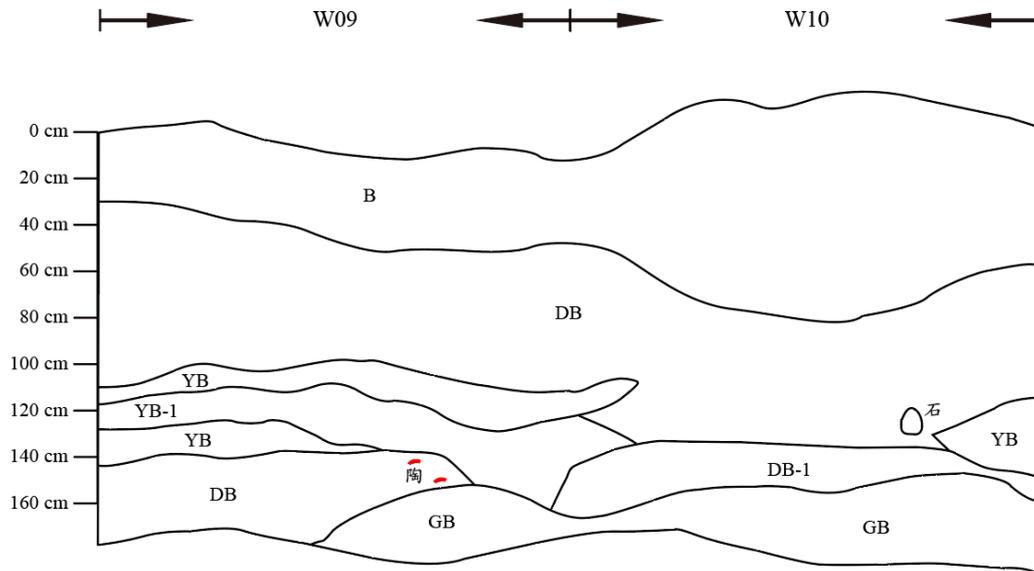


圖 17：W09、W10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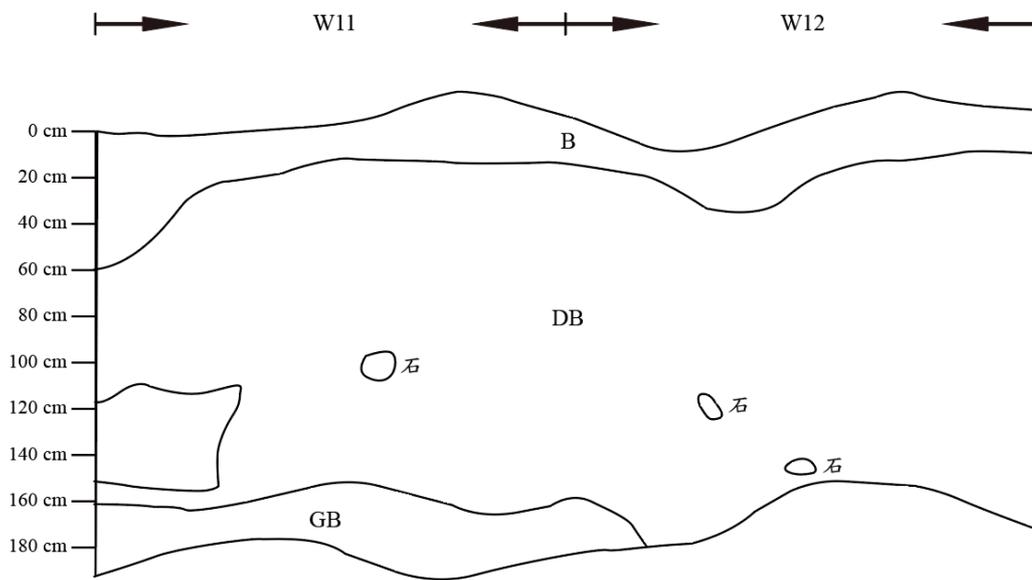


圖 18：W11、W12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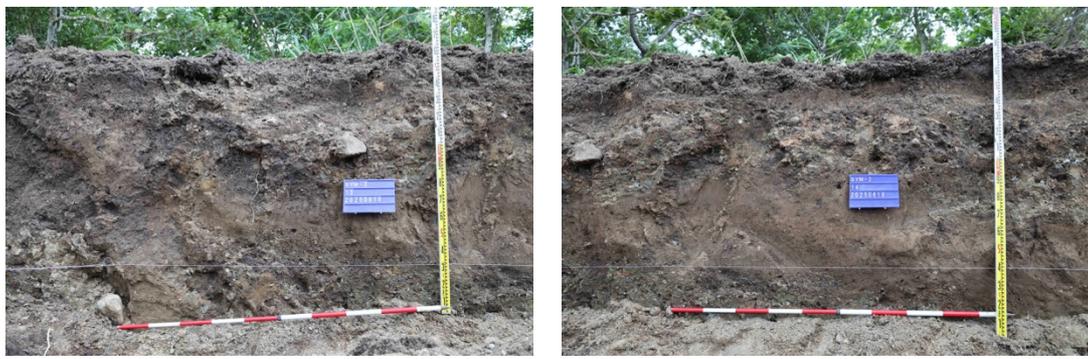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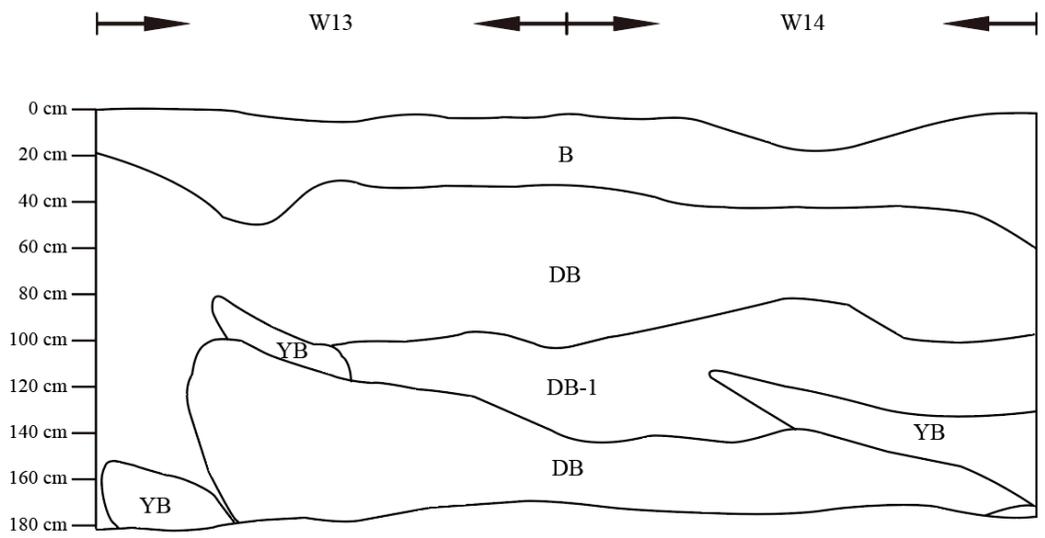


圖 19：W13、W14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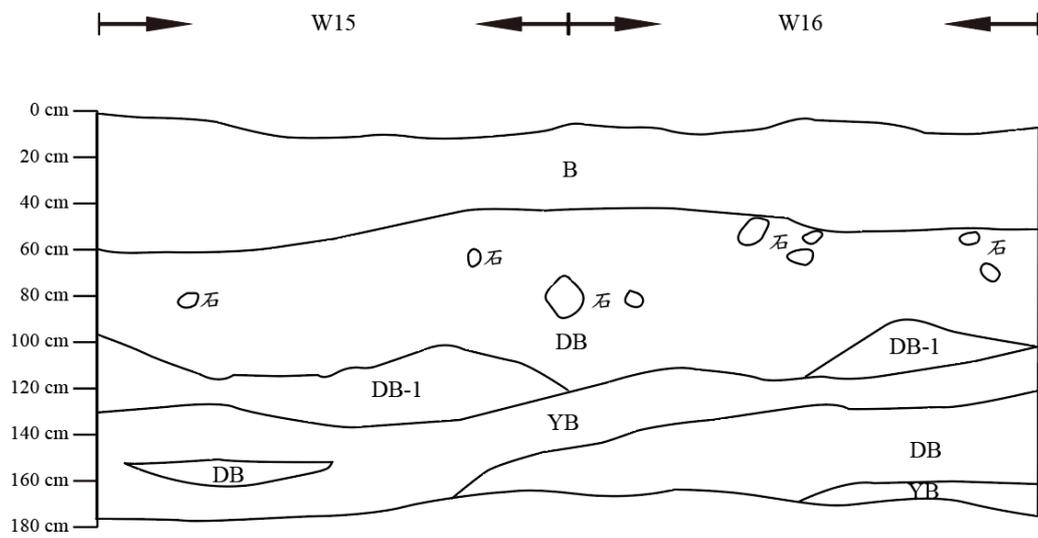


圖 20：W15、W16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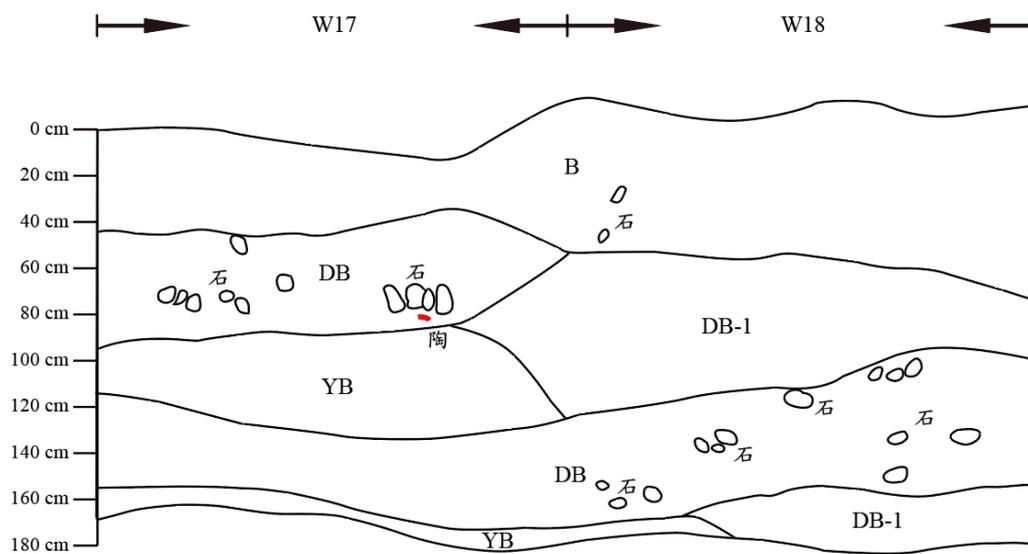


圖 21：W17、W18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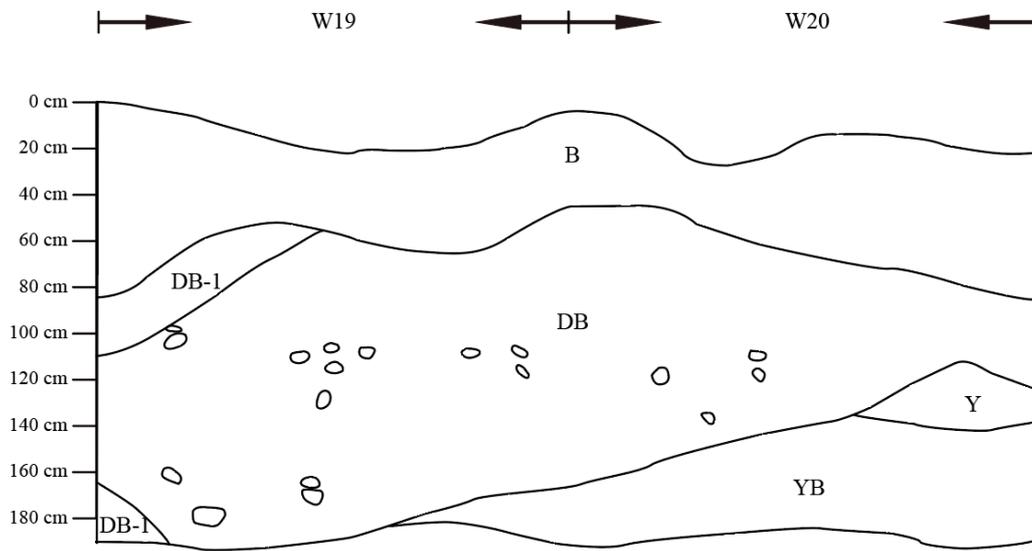


圖 22：W19、W20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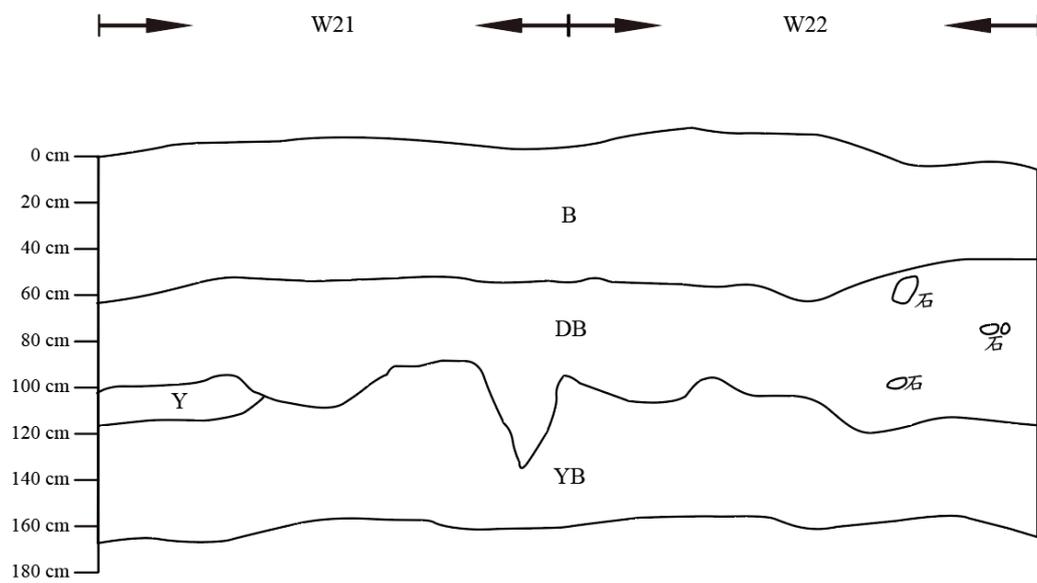


圖 23 : W21、W22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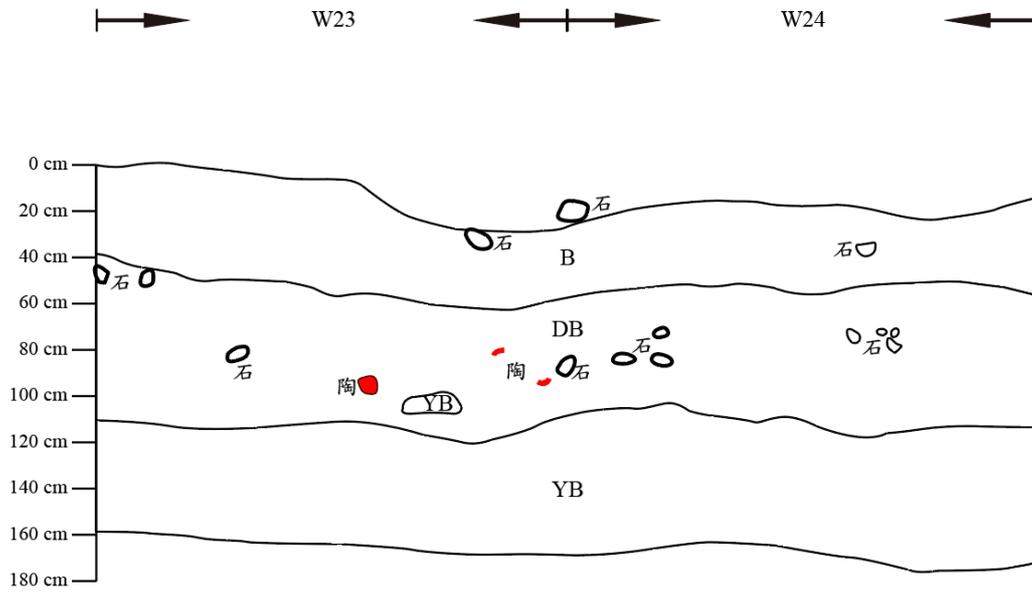


圖 24：W23、W24 界牆圖、界牆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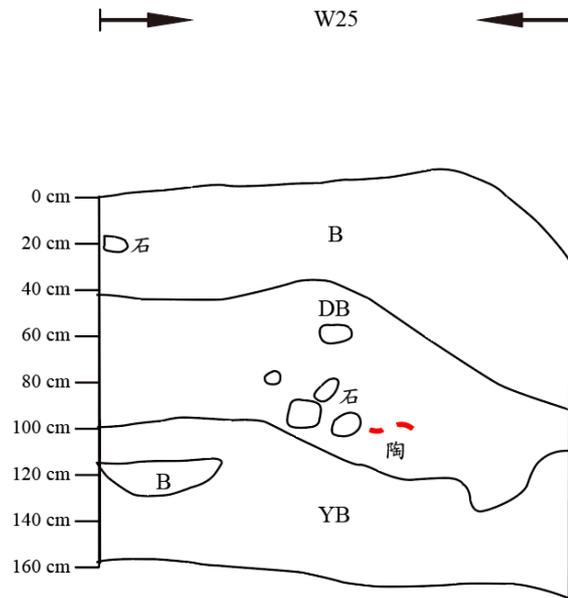


圖 25：W25 界牆圖、界牆照

經過觀察、清整、拍照與繪製界牆圖，我們可以整理出下列幾點地層的狀況：

1. 本工程因挖掘小徑造成的斷面，大致以 B(黑色地層)－DB(深褐色地層)－YB(黃褐色地層)－GB(灰褐色地層)的上、下順序排列。灰褐色地層僅在西側零星露出。
2. 除黑色地層確認屬於最上面的地層，灰褐色地層屬於最底層地層；中間的深褐色、黃褐色地層有嚴重擾動的現象。目前無法確認擾動現象為人為或是自然造成。
3. 陶片遺物僅在深褐色地層零星發現，且僅在東側較為明顯。但是由於遺物的數量實在太過稀少(5件)，該層位無法判定為「文化層」。<sup>2</sup>

綜上所述，本次界牆清整後雖發現零星的陶片遺物，並初步判斷深褐色地層為遺物包含層；但是由於遺物數量稀少，本區域也是考古遺址劃定範圍的邊緣地帶，所以本次整地位置可能是史前人活動範圍的邊緣地帶，依現有資料判斷，本工程對考古遺址的影響與建議如下：

1. 工程範圍內史前遺物由東側向西側遞減。在目前遺址範圍劃定範圍內，可能仍保存有相對完整的考古遺址文化層。
2. 在遺址範圍內如需進行開發行為，應該經過正式考古調查評估，以確認地層現況與文化內涵；如果在遺址範圍外，至少應配合專業考古工程監看，方可施作。

---

<sup>2</sup> 此處補充後續相關調查研究結果。本次調查結束之後，由於晴古文創在附近進行考古試掘，並持續針對本施工區域斷面進行觀察，相關研究成果簡述如下：

1. 黑色地層出土較多考古遺物，應視為「文化層」。深褐色地層遺物減少，可能進入生土層。
2. 本工程斷面東側，在大雨之後洗出若干陶片遺物，多集中在最東側，西側未見遺物。
3. 大雨洗出東側斷面的遺物中，不乏接近完整的小陶罐，顯示出該位置(遺址範圍內)仍具有一定重要性。

## 五、採集遺物

本報告所提及遺物，除 2025 年 6 月 18、19 日因工程整地、挖掘小徑而裸露於地表（22 件陶片）、工程範圍外北側坡腳採集（10 件陶片），或斷面（5 件陶片）的陶片遺物，也將 2024 年 3 月 19 日因鄉公所整地整地會勘所採集的遺物（19 件陶片）納入報告。本報告陶質遺物共 56 件。後者採集的位置全數集中於該次工程範圍內；前者則因為進行工程影響範圍內、外的地表採集，故盡量將每次採集的位置加以定位，以方便確認遺物散佈狀態，並確認文物分布範圍。定位的結果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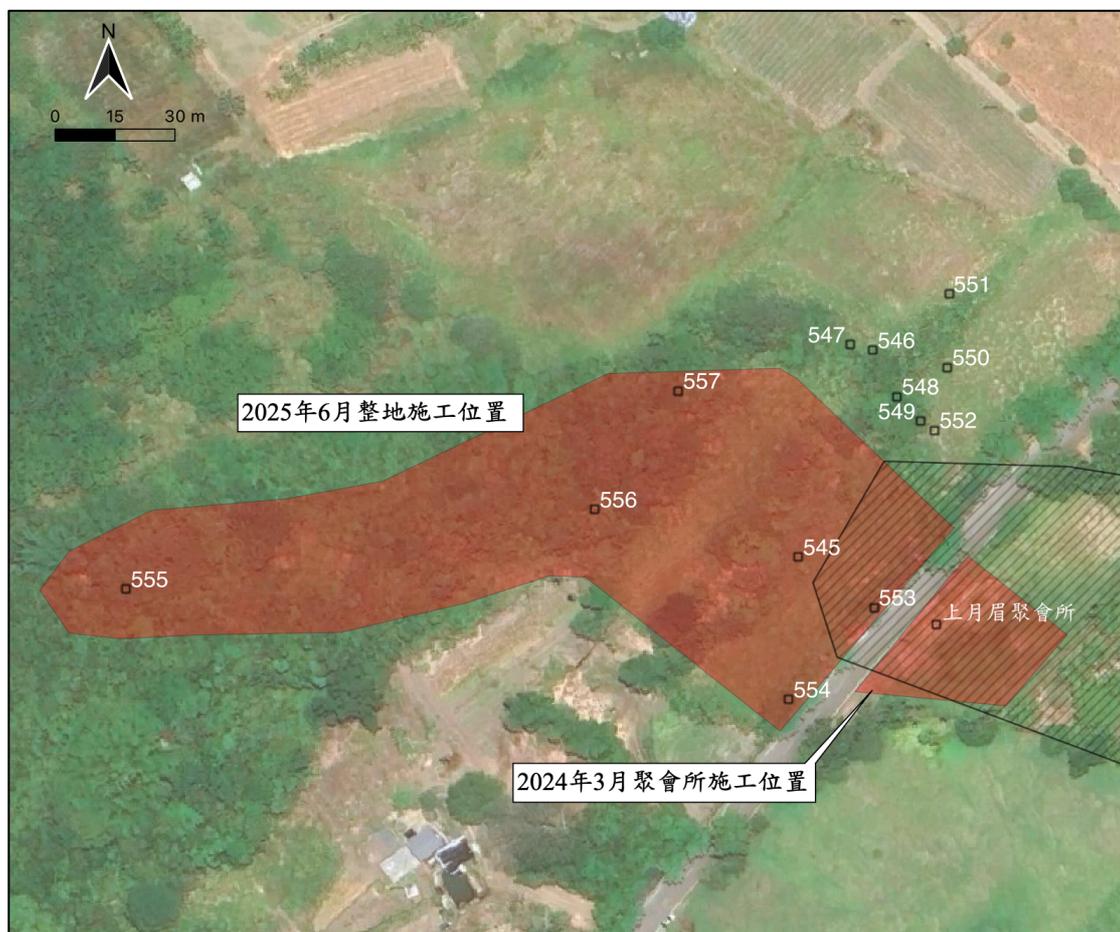


圖 26：上月眉 III 採集遺物位置分布圖

（上圖數字代表 GPS 的定位編號；本影像以 Google Earth 應用程式輸出呈現，空照圖成影時間為 2024 年 7 月 22 日）

就本次採集的遺物分佈位置而言，在整地範圍內（定位編號：545、553-557）採集到 22 件遺物。但是相對而言，在本次整地工程範圍外，隔著一個高約 5 公尺、長約 60 公尺，寬約 20 公尺的小丘東北側坡面底部，也採集到稍多的陶片（9

件遺物) 遺物(定位編號: 546-550); 相對而言, 該位置附近(北側)的農地地表, 雖然因農作(香蕉樹)地表可見度高, 但是難以見到遺物(1件遺物, 定位編號: 551)。本報告採集定位與採集件數如下表:

表 1: 採集定位與件數一覽表(不含界牆採集遺物)

GPS 編號	緯度	經度	二度分帶座標	陶片件數	採集日期
上月眉 聚會所	23°51'50.14"	121°33'5.50"	2640025*204323	19	2024/03/19
545	23°51'50.70"	121°33'4.28"	2640080*306138	8	2025/6/18
546	23°51'52.39"	121°33'4.95"	2640132*306156	1	2025/6/19
547	23°51'52.44"	121°33'4.75"	2640133*306151	1	2025/6/19
548	23°51'52.01"	121°33'5.16"	2640120*306162	1	2025/6/19
549	23°51'51.81"	121°33'5.37"	2640114*306168	2	2025/6/19
550	23°51'52.24"	121°33'5.61"	2640127*306175	1	2025/6/19
551	23°51'52.85"	121°33'5.63"	2640146*306176	1	2025/6/19
552	23°51'51.73"	121°33'5.49"	2640111*306172	3	2025/6/19
553	23°51'50.28"	121°33'4.95"	2640067*306157	1	2025/6/19
554	23°51'49.53"	121°33'4.19"	2640044*306135	9	2025/6/19
555	23°51'50.46"	121°32'58.34"	2640072*305970	1	2025/6/19
556	23°51'51.09"	121°33'2.48"	2640091*306087	1	2025/6/19
557	23°51'52.06"	121°33'3.23"	2640121*306108	2	2025/6/19



定位 546-550 採集位置地表脈絡



定位 551 採集位置地表脈絡

圖 27: 遺址範圍外採集位置現狀拍照

本計畫共採集 56 件陶片遺物，共重 795.6 公克。為方便說明採集遺物內涵，以「陶類」、「部位」和「紋飾」分項說明。

### (一) 陶類

本計畫將採集所得陶片分為 6 類，依照「表面處理」—「燒製氣氛」—「夾砂粗細」進行分類。此處特別說明，「燒製氣氛」是指靜浦陶（阿美陶）常見陶器器身常見紅、灰、黑相雜的情況，盧泰康認為，這是因為「露天燒製並不容易控制燃燒氣氛，故燒成陶器常見紅、黑相雜的情況」（盧泰康 2023：40）。本次採集的陶片中，約有一半呈現出靜浦陶常見的紅、白、黑顏色相雜的情況，故將之作為一項分類的依據。

表 2：上月眉 III 陶片分類方式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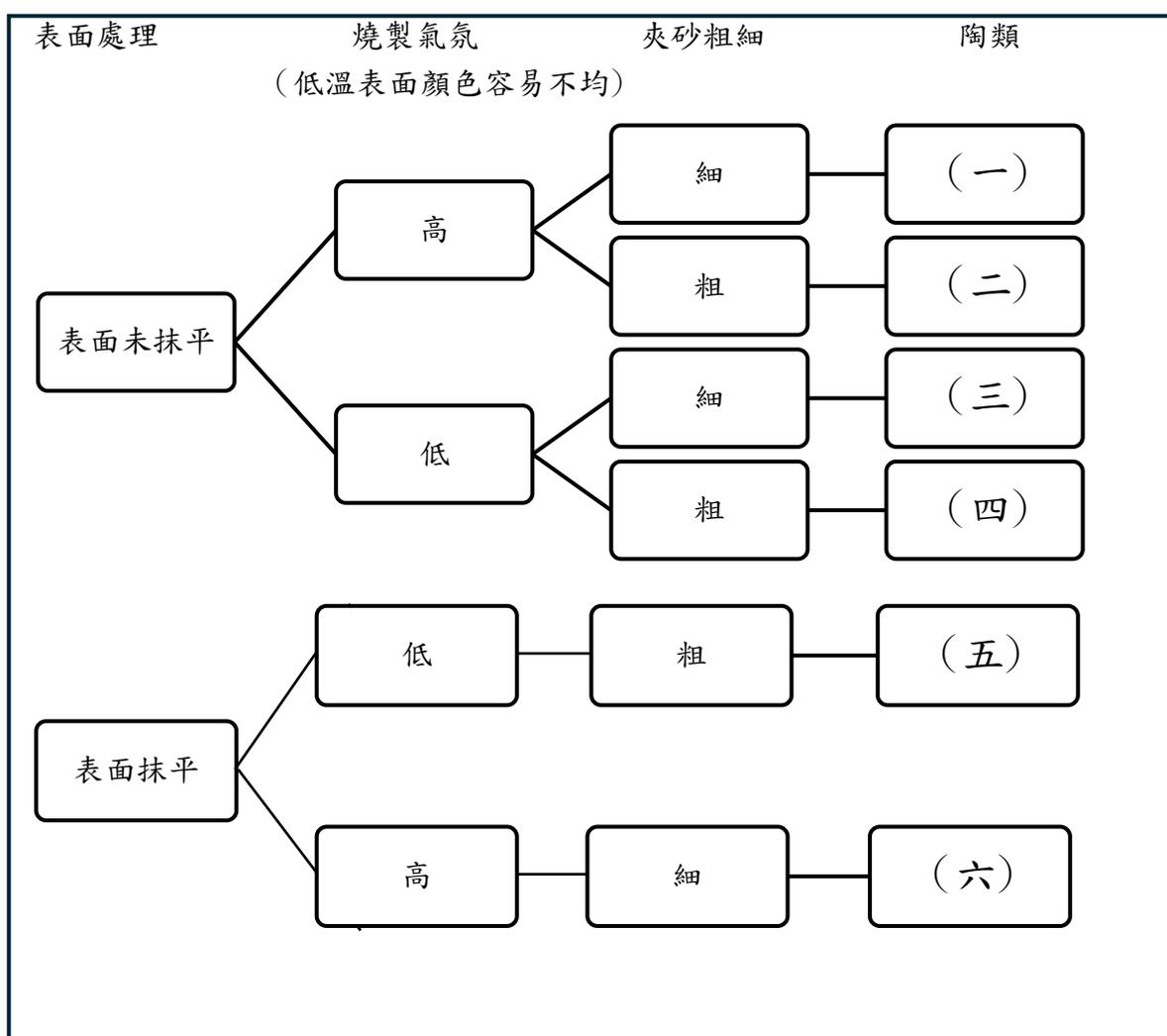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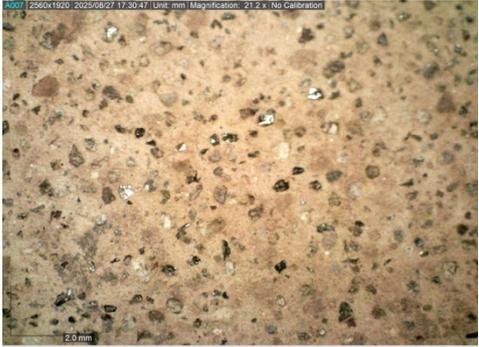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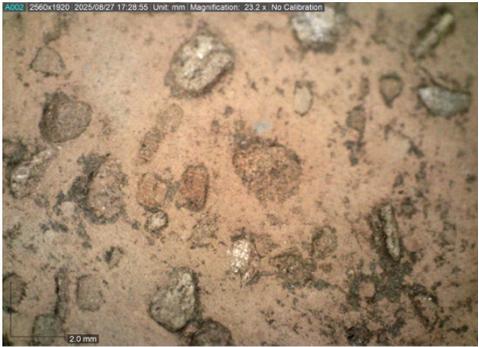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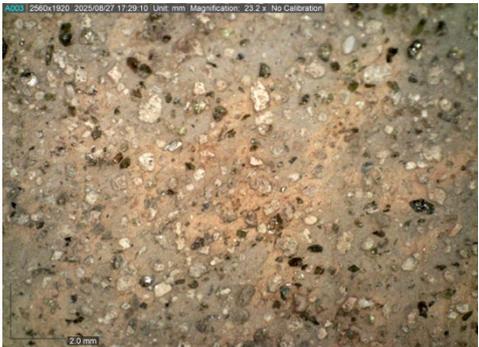


表 3：上月眉 III 陶類—顯微照相表

陶類	遺物照相	顯微照相
第一類陶		
第二類陶		
第三類陶		
第四類陶		

陶類	遺物照相	顯微照相
第五類陶		
第六類陶		

各陶類的數量、重量整理如下表：

表 4：上月眉 III 採集陶質遺物陶類—數量—重量—覽表

陶類	件數	重量 (g)
一	23	300.1
二	1	21.6
三	17	148.2
四	1	31.6
五	11	206.3
六	3	87.8
總計	56	795.6

簡單說明各陶類的文化內涵。上文已提及，靜浦文化陶器表面常見紅、灰、黑顏色交雜的現象，是露天燒製時燒製氣氛導致，可能也與燒製溫度不足有關，導致靜浦陶的陶衣容易脫落。第三、四、五類陶有此一現象，僅在表面處理、夾砂粗細有所差異，本文將第三、四、五類陶視為靜浦文化的陶類。各陶類的內容簡述如下：

第一類陶共 23 件，占全部出土陶質遺物 41.1%（以數量計，以下同）。為夾細砂陶，表面粗糙，夾砂以火成岩顆粒為主。此一類陶為新石器至鐵器時代常見的陶類，如支亞干（萬榮·平林）遺址 2020 年發掘平林類型第一類陶（鍾國風、蔡靜婷 2021：56），七腳川考古遺址於 2022 年發掘出土的靜浦文化第二類陶（尹意智、林稚珩 2024a：77-78），皆與本計畫第一類陶相當一致。由於平林類型的年代為 2500 – 2100 B.P.（劉益昌、趙金勇、鍾國風 2020：128），屬於新石器時代末期文化；而七腳川是奇萊平原鐵器時代晚期（320 – 40 B.P.）的遺址，故可確定本類陶在石器時代晚期延續至鐵器時代晚期皆可見此一種夾細砂陶。本類陶是本遺址最主要的陶類。

第二類陶僅 1 件，占全部出土陶質遺物 1.8%。為夾粗砂陶，表面粗糙，可觀察到大量圓片狀或角礫狀的石英、板岩碎屑及砂岩，掏選度不均。該類陶經觀察似乎是 2020 年考古遺址普查時採集到本遺址的主要陶類（劉益昌、趙金勇、鍾國風 2020：601）。此一類陶與支亞干（萬榮·平林）考古遺址在 2020 年發掘出土的平林類型文化第八類陶（鍾國風、蔡靜婷 2021：59）類似，過去多認為此一類陶為外來陶。鐵器時代本類陶相對少見，鍾國風曾經推論：「此類陶為新石器晚期花岡山文化階段或其持續使用至新石器晚期末階段平林類型時期的少量外來陶類。」（同上）

第三類陶共 17 件，占全部出土陶質遺物 30.4%。燒製氣氛不佳，其餘與第一類陶相近。夾細砂陶，表面粗糙，夾砂以火成岩顆粒為主，多輝石，陶質與靜浦文化常見主流接近。

第四類陶共 3 件，占全部出土陶質遺物 5.4%。燒製氣氛不佳，夾粗砂陶，表面粗糙，夾砂以變質岩、石英為主。陶質與靜浦文化主流陶類接近。

第五類陶僅 1 件，占全部出土陶質遺物 1.8%。橫把。燒製氣氛不佳，器表呈現灰、紅相間雜的現象。本件外表與第四類陶相當接近，但是表面呈現抹平現象，與第四類陶有可見差異。夾粗砂，夾砂以石英顆粒為主。與靜浦文化主流陶類接近。

第六類陶共 11 件，占全部出土陶質遺物 19.6%。表面抹平，夾細砂，但是已難見到夾砂顆粒，可能與製作陶器時的抹平過程中，將顆粒壓入內部的結果有關。一個引人注意的現象是，其中 8 件的陶器呈現灰黑色，或可視為一種「灰黑陶」；但是這種陶類與靜浦文化富南類型、普洛灣文化的「東部灰黑陶」有明顯差異，如本類陶表面沒有磨光的現象，且未見刺點紋、圈印紋等東部灰黑陶常見特徵。故這種黑陶可能是一種東部灰黑陶文化延續下的仿製品。就紋飾而言，本類陶的紋飾以條紋為主，與其他陶類紋飾一致，推測應為本地產物。。

## (二) 部位

本計畫採集的 56 件陶質遺物中，除了長度不足 2 公分歸入細碎陶片（共 9 件），其餘依照口緣、頸折、折肩、腹片、陶把進行分類。以下，依照口緣、頸折、折肩、陶把簡單說明各部位之樣式、特徵等。

表 5：上月眉 III 各陶類一部位統計數量一覽表

陶類	口緣	頸折	折肩	腹片	陶把	細碎陶	總計
一	3	0	0	16	0	4	23
二	0	1	0	0	0	0	1
三	0	2	1	9	0	5	17
五	0	0	0	0	1	0	1
六	1	0	0	10	0	0	11
四	0	0	0	3	0	0	3
總計	4	3	1	38	1	9	56

口緣：共 4 件，第一類陶 3 件、第六類陶 1 件。

第一類陶：3 件的口緣樣式皆有所差異。1 件（SYMIII-114-SC-P01）頸部角轉後外翻，角轉約 80 度，口部細長向上斜直侈，鈍圓唇；1 件（SYMIII-113-SC-P12）頸部弧轉後外翻，口部斜直侈，圓唇；1 件（SYMIII-113-SC-P10）頸部弧轉後微向外翻，口部短小，圓唇，頸部以下有直條紋。

第六類陶：1 件（SYMIII-114-SC-P08），形制與第一類陶 1 件口緣（SYMIII-113-SC-P10）相似，頸部弧轉後微向外翻，口部短小，圓唇，頸部以下有直條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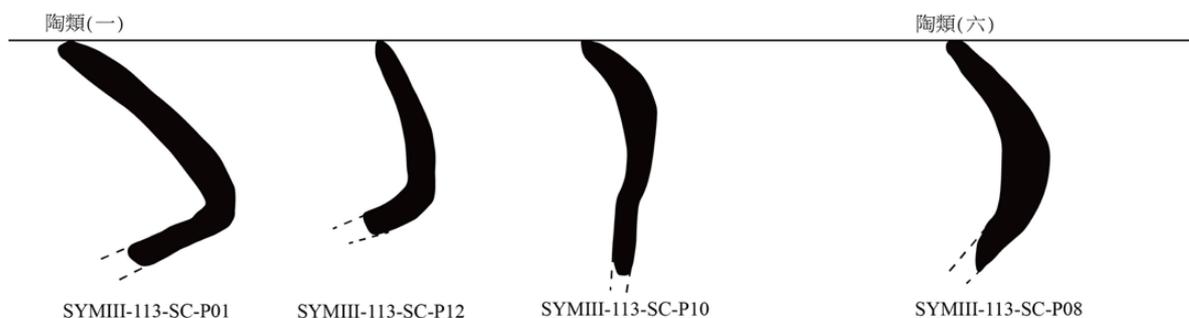


圖 28：上月眉 III 採集口緣測繪圖

頸折：3 件，第二類陶 1 件，第三類陶 2 件，唇部折失，歸類為頸部。

折肩：1 件 (SYMIII-113-SC-P13)，第三類陶，肩部夾角約 100 度，陶片厚度約 5.8 公釐，折角處厚薄無變化，素面無紋。

陶把：1 件 (SYMIII-114-SC-P26)，第五類陶，斷面呈現扁橢圓形，殘長 46.48 公釐、斷面長 27.46 公釐，斷面寬 19.20 公釐，判斷為橫把，接著處有凹槽，從拱弧的角度觀察，把身應該相當水平貼近陶器腹部。



第一類陶口緣  
SYMIII-114-SC-P01



第一類陶口緣  
SYM-113-SC-P12



第一類陶口緣  
SYM-113-SC-P10



第四類陶口緣  
SYMIII-114-SC-P08



第三類陶折肩  
SYM-113-SC-P13



第四類陶陶把  
SYMIII-114-SC-P26

圖 29：上月眉 III 採集各式陶質遺物部位

### (三) 紋飾

本次採集 56 件陶質遺物中，有 14 件表面帶有條紋紋飾。有 1 件陶片( SYMIII-114-SC-P24 ) 紋飾模糊不清，但是推測應為條紋紋飾；其餘素面無紋。就各陶類而言，帶條紋紋飾的比例第一類陶 17.4%，第三類陶 17.6%，第四類陶 33.3%，第六類陶 54.5%，其餘陶類無紋飾。整體而言，條紋紋飾陶占全部陶質遺物 25%。各陶類帶紋飾的數量統計如下表：

表 6：上月眉 III 各陶類—紋飾統計數量一覽表

陶類	條紋	紋飾不明	素面	總計
一	4	1	18	23
二	0	0	1	1
三	3	0	14	17
四	1	0	2	3
五	0	0	1	1
六	6	0	5	11
總計	14	1	41	56

劉益昌曾提及：「上月眉 III...採集遺物中，顯示與水璉類型第三類陶相同且高比例的褐色拍印條紋陶類為主流陶類，然其文化內涵已與年代 2100–1600 B.P. 的花岡山上層文化類型有所差異。」<sup>1</sup>「此一上連接『花岡山上層文化類型』，向下連接或沒於『靜浦文化水璉類型』早階段的拍印紋陶所屬文化類型，其具體樣貌為何呢？」(劉益昌、鍾國風 2016:6-7)就條紋紋飾出現在花蓮的時間而言，在新石器時代末期條紋紋飾已經在多個遺址逐漸出現。2016 年國立成功大學發掘鳳林遺址，鳳林類型(2500–2100 B.P.) 出土 3 件拍印條紋陶(胡芯瑜 2023:49、51)，占出土陶質遺物 0.2%；2020 年發掘的支亞干遺址，平林類型(2500–2100 B.P.) 的拍印條紋陶占出土陶質遺物紋飾的 95%(鍾國風、蔡靜婷 2021:59)，佔全部出土陶質遺物的 11.6%；乃至於 2023 年發掘的崙布山遺址，崙布山類型(2620–1975 B.P.) 出土 163 件條紋紋飾陶(尹意智、林稚珩 2024b:143)，占全部出土陶質遺物 1.2%。可見在新石器時代末期，條紋紋飾已逐漸出現在縱谷區域。

在鐵器時代早、中期，條紋陶成為花蓮常見的紋飾，如花岡山遺址在 2008 年以來於花崗國中的發掘，花岡山上層文化類型(2100–1600 B.P.) 出土的條紋陶共 2107 件，占出土陶質遺物 20.5%(劉益昌、趙金勇 2010:250)。黃麻遺址

2005年由臺中科學博物館發掘，靜浦文化富南類型（1500–500 B.P.），條紋紋飾占該次發掘出土第一類陶 86.81%（何傳坤 2006：16）。<sup>3</sup>崇德遺址，普洛灣文化（1600–1000 B.P.）出土條紋紋飾陶占全部出土陶質遺物 10.80%（陳有貝、尹意智、陳品彰 2023：155）。到鐵器時代晚期，條紋仍可零星發現，如 2008 年發掘水璉遺址，靜浦文化水璉類型（660–300 B.P.）仍可見條紋陶（但未錄統計數字）（劉益昌、鍾國風 2009：103）；至七腳川考古遺址的文化內涵，其與南勢阿美七腳川人高度相關（320–40 B.P.），考古發掘出土陶質遺物未見條紋紋飾（尹意智、林稚珩 2024a：90-91）。

綜上所述，花蓮地區的條紋陶發展大致可整理成下表：

表 7：條紋陶在縱谷地區出現的脈絡

文化類型	遺址	年代	條紋陶所佔比例	出處
鳳林類型	鳳林遺址	2500–2100 B.P.	0.2%	胡芯瑜 2023：49、51
平林類型	支亞干遺址	2500–2100 B.P.	11.6%	鍾國風、蔡靜婷 2021：59
崙布山類型	崙布山遺址	2620–1975 B.P.	1.2%	尹意智、林稚珩 2024b：143
花岡山上層文化	花岡山遺址	2100–1600 B.P.	20.5%	劉益昌、趙金勇 2010：250
普洛灣文化	崇德遺址	1600–1000 B.P.	10.8%	陳有貝、尹意智、陳品彰 2023：155
靜浦文化富南類型	黃麻遺址	1500–500 B.P.	86.81%	何傳坤 2006：16
靜浦文化水璉類型	水璉遺址	660–300 B.P.	有	劉益昌、鍾國風 2009：103
靜浦文化（末期）	七腳川遺址	320–40 B.P.	0%	尹意智、林稚珩 2024a：90-91

當然上述的條紋陶資料僅僅依據目前筆者手邊有限的資料整理而成，不能代表縱谷條紋陶存在的全貌；但是參考上述的資料，仍可推論出一個條紋陶出現的輪廓：在 2500 B.P. 開始，條紋陶已經逐漸出現在縱谷區域，在鐵器時代早期靜浦文化富南類型成為主流、鐵器時代中期成為一項常態，直到鐵器時代末期（如七腳川遺址）逐漸減少而消失。上月眉 III 在此一脈絡之中，可以補充此一過程中的空白之處。<sup>4</sup>

<sup>3</sup> 該文章雖未錄條紋陶占全部出土陶質遺物的比例，但是該次發掘第一類陶占全部出土遺物 99.63%（以重量統計），應可暫時略去其他陶類所占影響。

<sup>4</sup> 崇德遺址普洛灣文化的條紋陶比較特殊，雖然條紋紋飾占帶整體紋飾陶質遺物 35.33%，但是文化內涵主要為十三行文化向南影響的結果，受到北部同時期文化影響較深，與其他「在地」考古遺址文化的脈絡稍有不同。



第一類陶條紋紋飾  
SYMIII-113-SC-P08



第三類陶條紋紋飾  
SYMIII-113-SC-P05



第四類陶條紋紋飾  
SYMIII-113-SC-P28



第六類陶條紋紋飾  
SYM-113-SC-P11

圖 30：上月眉 III 採集陶片條紋紋飾

#### (四) 小結

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地表採集結果顯示，陶片遺物已經呈現出明顯靜浦文化陶片特徵，可歸類於靜浦文化陶的約佔 37.5%（第三、四、五類陶）；其與靜浦文化水璉類型存在的異同，呈現在兩個方面：

1. 灰黑色抹平陶(第六類陶)的存在，占本次上月眉 III 採集遺物的 19.6%，似乎與「靜浦文化富南類型」的東部灰黑陶類似，但是少見於「靜浦文化水璉類型」。
2. 條紋印紋陶的存在，占本次上月眉 III 採集遺物的 25%。此類紋飾上可追溯自新石器時代晚期，約在 2500 B.P 已零星出現，在鐵器時代初期「靜浦文化富南類型」可能已成為主流，至靜浦文化晚期又逐漸消失。

就上述討論來說，本遺址文化內涵似乎與「靜浦文化富南類型」較為接近。但是由於本次採集遺物有限，以上論述僅供參考；未來待本考古遺址正式發掘報告公布，可以再與之對照討論，深入認識本考古遺址之文化內涵。

## 六、評估與建議

本報告針對 2025 年 6 月上月眉 III 考古遺址因地主整地造成大規模擾動，擾動區域與考古遺址範圍重疊的區域，約僅有 40 公尺 × 20 公尺，整地位置在遺址邊緣。經地表調查與工程斷面觀察的結果，整地後地表僅採集 22 件遺物；工程斷面僅採集 5 件遺物。另外在工程範圍外(也在遺址範圍外)採集 10 件遺物。除上述調查成果外，本報告也納入 2024 年 3 月採集結果(19 件遺物)。希望能藉由本採集報告的整理，補充本考古遺址的文化內涵。

就考古遺址工程評估而言，由於東側仍可能保存相對完整的文化層，建議未來如果需要進行開發行為，在目前劃定的考古遺址範圍內，應先進行完整的考古調查評估工作，確認地層狀況後討論後續減輕措施；遺址範圍外可視情況配合考古監看施作。2023 年集會所的部分，由於該次怪手施工在 1 天之內即被花蓮縣遺址監管人員喊停，判斷對遺址的影響亦相對有限。由於該工程已經進入正式試掘評估程序，該次工程評估以考古試掘調查成果為準。

雖然上述工程對遺址影響皆在可控範圍之內，但是由於考古遺址具有不可視性，且一但經破壞即不可恢復，仍建議未來主管機關在考古遺址巡查監看時能小心從事，且在行政程序上謀求更有效率的預防措施。除行政手段外，考古遺址的重要性與保護措施，也可經由推廣教育來達到相應的結果；只有全民都理解考古遺址的重要性與其脆弱的本質，並配合考古遺址相關行政措施，才能更有效對考古遺址形成更全面性的保護。

## 參考書目

尹意智、林稚珩

- 2024a 《花蓮縣吉安鄉七腳川列冊考古遺址(福吉段 513 地號)搶救發掘計畫成果報告書》。花蓮縣文化局委託花蓮縣考古博物館執行。
- 2024b 《崙布山考古遺址研究計畫：成果報告書》花蓮縣文化局委託財團法人花蓮縣文化基金會(花蓮縣考古博物館)。

陳吉村

- 1997 〈花蓮縣之地形、地質與主要土系(上)〉，《花蓮區農業專訊》20：8-9。

何傳坤

- 2006 《玉山國家公園東部園區史前史之研究》。內政部營建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委託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陳有貝、尹意智、陳品彰

- 2023 《花蓮縣崇德列冊考古遺址文化資產評估計畫成果報告書》。花蓮：花蓮縣文化局。

劉益昌、鍾國風

- 2009 《水璉遺址緊急調查研究計畫成果報告書》。花蓮縣文化局委託台灣打里摺文化協會。
- 2016 〈奇萊平原南勢阿美舊社考古學研究計畫(第二期)〉。「2015 年度中研院考古研究計畫成果發表會」。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2016 年 01 月 25 日。

劉益昌、陳俊男、鍾國風、宋文增、鄭德端(劉益昌等 2004)

- 2004 《臺閩地區考古遺址普查研究計畫報告：宜蘭縣、花蓮縣》。內政部委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劉益昌、趙金勇

- 2010 《花崗國中校舍新建工程遺址搶救發掘計畫：花岡山遺址搶救發掘報告第三冊(金屬器時期)》。花蓮縣文化局委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劉益昌、趙金勇、鍾國風

- 2020 《花蓮縣考古遺址普查計畫(第一期)成果報告書》。花蓮縣文化局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

盧泰康

2023 《臺灣陶瓷史》。新北市：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

鍾國風

2020 《花蓮縣疑似遺址（Kakita'an、和南寺）試掘評估計畫》。花蓮縣文化局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

鍾國風、蔡靜婷

2021 《花蓮縣支亞干列冊考古遺址(支亞干段 2206 地號)試掘評估計畫》。花蓮縣文化局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



2024 年上月眉 III 採集陶質遺物清冊

器物編號	經度	緯度	材質	器型	陶類	件數	重量(g)	厚度(mm)	採集日期	備註	籃編
SYMIII-113-SC-P01	121°33'5.50"	23°51'50.14"	陶	腹片	六	1	3.4	4.6	2024/3/19	條紋	3931
SYMIII-113-SC-P02			陶	腹片	六	1	9.4	6.4		條紋	
SYMIII-113-SC-P03			陶	腹片	六	1	6.8	4.2		條紋	
SYMIII-113-SC-P04			陶	腹片	一	1	23.2	11.8		-	
SYMIII-113-SC-P05			陶	腹片	三	1	8.6	5.1		條紋	
SYMIII-113-SC-P06			陶	腹片	一	1	12.6	5.3		-	
SYMIII-113-SC-P07			陶	腹片	一	1	4.8	4.8		-	
SYMIII-113-SC-P08			陶	腹片	一	1	7.8	5.6		條紋	
SYMIII-113-SC-P09			陶	頸折	三	1	15.6	6.7		-	
SYMIII-113-SC-P10			陶	口緣	一	1	30.4	10.8		條紋	
SYMIII-113-SC-P11			陶	腹片	六	1	46.6	13.8		條紋	
SYMIII-113-SC-P12			陶	口緣	一	1	19.4	6.5		-	
SYMIII-113-SC-P13			陶	折肩	三	1	17.2	5.8		-	
SYMIII-113-SC-P14			陶	腹片	六	1	18.8	5.4		-	
SYMIII-113-SC-P15			陶	腹片	一	1	20.6	7.3		-	
SYMIII-113-SC-P16			陶	腹片	三	1	10.4	5.6		條紋	
SYMIII-113-SC-P17			陶	腹片	四	1	27	6.2		-	
SYMIII-113-SC-P18			陶	腹片	四	1	31	7.5		有接把痕	
SYMIII-113-SC-P19			陶	頸折	二	1	21.6	8.4		-	

2025 年上月眉 III 地表採集陶質遺物清冊

器物編號	緯度	經度	材質	器型	陶類	件數	重量 (g)	厚度 (mm)	採集日期	GPS 編號	備註
SYMIII-114-SC-P01	23°51'50.70"	121°33'4.28"	陶	口緣	一	1	51.9	7.6	2025/6/18	545	
SYMIII-114-SC-P02	23°51'50.70"	121°33'4.28"	陶	腹片	三	1	3.4	4.4	2025/6/18	545	
SYMIII-114-SC-P03	23°51'50.70"	121°33'4.28"	陶	腹片	六	1	13.9	7.4	2025/6/18	545	
SYMIII-114-SC-P04	23°51'50.70"	121°33'4.28"	陶	腹片	三	1	4.4	8	2025/6/18	545	
SYMIII-114-SC-P05	23°51'50.70"	121°33'4.28"	陶	細碎陶	三	4	9.3	-	2025/6/18	545	
SYMIII-114-SC-P06	23°51'52.39"	121°33'4.95"	陶	腹片	一	1	19	12.5	2025/6/19	546	
SYMIII-114-SC-P07	23°51'52.44"	121°33'4.75"	陶	腹片	三	1	8.4	8.5	2025/6/19	547	
SYMIII-114-SC-P08	23°51'52.01"	121°33'5.16"	陶	口緣	六	1	41.6	10.2	2025/6/19	548	條紋
SYMIII-114-SC-P09	23°51'51.81"	121°33'5.37"	陶	腹片	三	1	6.2	9.1	2025/6/19	549	
SYMIII-114-SC-P10	23°51'51.81"	121°33'5.37"	陶	細碎陶	一	1	2.2	4.2	2025/6/19	549	
SYMIII-114-SC-P11	23°51'52.24"	121°33'5.61"	陶	腹片	六	1	9.2	5.9	2025/6/19	550	
SYMIII-114-SC-P12	23°51'52.85"	121°33'5.63"	陶	腹片	一	1	6.4	6.5	2025/6/19	551	
SYMIII-114-SC-P13	23°51'51.73"	121°33'5.49"	陶	腹片	一	1	15.4	9.3	2025/6/19	552	條紋
SYMIII-114-SC-P14	23°51'51.73"	121°33'5.49"	陶	腹片	一	1	7.6	5.7	2025/6/19	552	
SYMIII-114-SC-P15	23°51'51.73"	121°33'5.49"	陶	腹片	一	1	3.2	3.8	2025/6/19	552	
SYMIII-114-SC-P16	23°51'50.28"	121°33'4.95"	陶	腹片	一	1	2	4.2	2025/6/19	553	條紋

SYMIII-114-SC-P17	23°51'49.53"	121°33'4.19"	陶	腹片	一	1	5.8	6	2025/6/19	554	
SYMIII-114-SC-P18	23°51'49.53"	121°33'4.19"	陶	頸折	三	1	5.5	8.4	2025/6/19	554	
SYMIII-114-SC-P19	23°51'49.53"	121°33'4.19"	陶	腹片	三	1	14	11.4	2025/6/19	554	
SYMIII-114-SC-P20	23°51'49.53"	121°33'4.19"	陶	腹片	一	1	9	7.1	2025/6/19	554	
SYMIII-114-SC-P21	23°51'49.53"	121°33'4.19"	陶	腹片	六	1	5.8	7.5	2025/6/19	554	
SYMIII-114-SC-P22	23°51'49.53"	121°33'4.19"	陶	腹片	一	1	3.6	4.9	2025/6/19	554	
SYMIII-114-SC-P23	23°51'49.53"	121°33'4.19"	陶	細碎陶	一	2	6.2	-	2025/6/19	554	
SYMIII-114-SC-P24	23°51'49.53"	121°33'4.19"	陶	細碎陶	一	1	1.6	3	2025/6/19	554	紋飾不明
SYMIII-114-SC-P25	23°51'50.46"	121°32'58.34"	陶	細碎陶	三	1	1.6	4.8	2025/6/19	555	
SYMIII-114-SC-P26	23°51'51.09"	121°33'2.48"	陶	陶把	五	1	31.6	19.6	2025/6/19	556	橫把
SYMIII-114-SC-P27	23°51'52.06"	121°33'3.23"	陶	腹片	一	1	39	10.7	2025/6/19	557	
SYMIII-114-SC-P28	23°51'52.06"	121°33'3.23"	陶	腹片	四	1	29.8	8.5	2025/6/19	557	
SYMIII-114-SC-P29	23°51'52.06"	121°33'3.23"	陶	腹片	一	1	4.6	5.6	2025/6/19	557	

2025 年上月眉 III 工程斷面採集陶質遺物清冊

器物編號	材質	器型	陶類	件數	重量(g)	厚度(mm)	採集日期	備註
SYMIII-114-W11-P01	陶	腹片	一	1	8.4	6	2025/6/19	界牆 11
SYMIII-114-W17-P01	陶	腹片	三	1	37.2	11.6	2025/6/19	界牆 17
SYMIII-114-W23-P01	陶	腹片	六	1	45.2	7.2	2025/6/19	界牆 23, 條紋
SYMIII-114-W25-P01	陶	腹片	三	1	6.4	7.4	2025/6/19	界牆 25, 條紋
SYMIII-114-W25-P02	陶	腹片	六	1	5.6	7.2	2025/6/19	界牆 25